

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（星期一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，非独立董事童嘉成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。

会议由董事长童建国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（2025 年修订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—业务办理：第六号定期报告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购买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购买价格由 8.45 元/股调整为 8.20 元/股。

本议案已经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购买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7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》

本次向不超过 280 名参与对象授予预留份额 5,532,540 份，对应股份数量为 674,700 股，授予规模占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总规模的 22.49%。本次授予对象均为公司核心管理及业务骨干人员，不含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本议案已经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8）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审计中心负责人的议案》

刘水芳女士因公司内部工作岗位调动，不再担任公司审计中心负责人。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余利霞女士为审计中心负责人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审计中心负责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1 日